



立法會的主要職能

立法會的3項主要職能，包括(a)制定法律；
(b)批准公共開支；及(c)監察政府工作。

補充資料

(a) 制定法律

立法會根據《基本法》規定並依照法定程序制定、修改和廢除法律。政府主要負責以法案的形式，將新訂法例或現行法例的修訂建議提交立法會審議，以制定成為法例。根據《基本法》第七十四條，凡不涉及公共開支或政治體制或政府運作的法案，可由立法會議員個別或聯名提出。至於涉及政府政策的法案，議員在提出前必須得到行政長官的書面同意。法案須於立法會完成三讀程序，才成為法律。例如，立法會於2021年7月通過《2021年僱傭(修訂)條例草案》，將法定假日的日數由12天逐步增加至17天。

關於三讀程序的詳情，可參閱立法會網頁"教育服務"欄目內的展板補充資料"議員怎樣履行職責?/議員工作面面觀"。

(b) 批准公共開支

立法會亦審核及批准政府提出的財務建議。

財政預算案

香港公共財政的控制及管理由《公共財政條例》(第2章)作出規定。擬訂下一個財政年度的政府收支預算屬財政司司長的職責，而根據《基本法》第七十三條，財政預算案須由立法會通過。財政司司長慣常於每年2月向立法會提交《撥款條例草案》及政府的開支預算供立法會審閱。財政司司長動議二讀《撥款條例草案》的演辭一般稱為預算案演辭。立法會轄下的財務委員會舉行特別會議詳細研究擬議的開支預算後，會把《撥款條例草案》交回立法會進行審議及作出決定。有關的開支建議須獲立法會審核及通過，方可實施。

其他財務建議

在財政年度內，財政司司長可就核准開支預算向財務委員會提出修改建議。這些建議在財務委員會的例會上審核。例如，在每年的財務委員會例會上，均討論有關公務員薪酬及服務條件的建議。因修改核准開支預算而導致的開支，會由有關的開支總目支付。在財政年度結束時，倘任何總目所支付的開支超出該財政年度的《撥款條例》為該總目所撥出的款額，超出的數額須列入一項《追加撥款條例草案》，並在該財政年度結束後由財政司司長或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盡快提交立法會。

(c) 監察政府工作

監察政府工作是立法會的職責。立法會透過不同的方法，確保政府適當地履行職能。

提出質詢及動議議案辯論

議員透過在立法會會議上提出質詢及動議議案辯論，監察政府工作。議員可就政府工作向政府提出質詢，要求政府提供有關某項特定事宜的資料，或就該事宜採取行動。例如，議員曾提出有關體育設施及賽事、改善的士服務，以及加快興建公屋等質詢。議員必須指明要求口頭答覆或書面答覆。如屬要求口頭答覆的質詢，當官員答覆後，任何議員均可提出補充質詢，要求澄清該答覆。此外，議員可透過不擬具立法效力的議案辯論，就有關公共利益的事宜表達意見，或籲請政府採取某些行動。例如，立法會曾辯論及表決立法打擊網上虛假資訊，以及推動實現碳中和等議案。



研究審計署署長提交的報告

立法會轄下的政府帳目委員會負責研究審計署署長就審核政府的帳目，以及政府及屬於公開審計範圍內的其他機構的衡工量值審計結果所提交的報告書。在認為有需要時，委員會可邀請官員及公共機構的高級人員出席公開聆訊，提供解釋、證據或資料；委員會亦可就該等解釋、證據或資料，邀請任何其他人士出席公開聆訊提供協助。例如，委員會曾舉行有關海事處收集和清理海上垃圾的工作，以及民政事務總署協助大廈管理的工作等的公開聆訊，以回應審計署署長的衡工量值審計結果報告書。在公開聆訊後，政府帳目委員會會編寫委員會報告書，陳述委員會的結論及建議，並將報告書提交立法會。

研究政府政策

立法會設有18個事務委員會，負責監察及研究政府政策。事務委員會為議員提供討論政策事宜的議事場合，並負責研究與其相應政策局的政策範圍有關而又受公眾關注的事項。事務委員會所討論的事宜與我們的生活息息相關，包括衛生、教育、環境、交通及食物安全等。例如，教育事務委員會曾與政府當局會晤，監察及研究學校推廣價值觀教育，以及支援非華語學生中文學與教的進展等事宜。事務委員會的討論事項，可由委員提出、由內務委員會或其他委員會轉介、由政府建議，亦可由其他議員與區議會舉行會議或接獲投訴或意見書後提出。事務委員會亦聽取公眾的意見，如有需要，會與團體或個人會晤。各個事務委員會茲列如下：

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	衛生事務委員會
工商及創新科技事務委員會	民政及文化體育事務委員會
政制事務委員會	房屋事務委員會
發展事務委員會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	人力事務委員會
教育事務委員會	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
環境事務委員會	保安事務委員會
財經事務委員會	交通事務委員會
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福利事務委員會

問題及答案

問1: 立法會有哪3項主要職能？

立法會的3項主要職能包括：(a) 制定法律；(b) 批准公共開支；及(c) 監察政府工作。

問2: 法案須在立法會完成甚麼程序，才成為法律？

法案須在立法會完成三讀程序，才成為法律。

問3: 財政司司長每年於何時向立法會提交《撥款條例草案》及政府的開支預算？

財政司司長慣常於每年2月向立法會提交《撥款條例草案》及政府的開支預算。

問4: 立法會如何監察政府工作？

立法會透過以下方法監察政府工作：(a) 由議員在立法會會議上提出質詢及動議議案辯論；(b) 由政府帳目委員會研究審計署署長提交的報告；及(c) 由事務委員會研究政府政策。

問5: 立法會設有多少個事務委員會？

立法會設有18個事務委員會。

網上資源

- (a) 資訊速遞
立法會網頁(www.legco.gov.hk) → 教育服務 → 資訊速遞
- (b) 立法會小百科
立法會網頁(www.legco.gov.hk) → 教育服務 → 認識 → 立法會小百科
- (c) 動畫及錄像
立法會網頁(www.legco.gov.hk) → 教育服務 → 認識 → 動畫及錄像
- (d) 展板
立法會網頁(www.legco.gov.hk) → 教育服務 → 認識 → 展板
- (e) 電腦投影片
立法會網頁(www.legco.gov.hk) → 教育服務 → 教學 → 電腦投影片
- (f) 個別政策範疇資料
立法會網頁(www.legco.gov.hk) → 教育服務 → 教學 → 個別政策範疇資料
- (g) 質詢/法案/議員議案
立法會網頁(www.legco.gov.hk) → 立法會事務 → 立法會 → 質詢/法案/議員議案
- (h) 委員會
立法會網頁(www.legco.gov.hk) → 立法會事務 → 委員會
- (i) 開支預算及財務建議
立法會網頁(www.legco.gov.hk) → 立法會事務 → 有用資料 → 開支預算及財務建議
- (j) 今日立法會
立法會網頁(www.legco.gov.hk) → 立法會簡介 → 今日立法會